

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專題研究計畫成果報告

中文計畫名稱：國民主權之理論與應用

主持人：許志雄

E-Mail：hsu4216@mail.tku.edu.tw

執行機關：淡江大學公共行政學系

計畫編號：89-2414-H-032-002

執行期限：88年8月1日至89年7月31日

一、中英文摘要 (Abstract)

關鍵詞：主權、國家、國民主權、民主政治

Keyword: sovereignty, state, popular sovereignty, democracy

主權為憲法學的基本課題，在原理論、統治機構論及人權論上，皆扮演重要角色。近代立憲主義揭櫫國民主權原理，將國民主權及人權保障並列，置於憲法的核心部分。我國現行憲法亦不例外，於第二條明定「主權屬於國民全體」。

但是，國民主權的意義相當複雜，在不同時空下，呈現不同的風貌，並面臨不同的挑戰。因此，理解國民主權的本來意義，掌握其歷史流變及現代趨勢，殊屬必要。

我國當前進行憲政改革，首遇國家定位問題，而且在推動民主化過程，遭逢制度的選擇及運作問題，此等問題皆與國民主權原理息息相關，為找出妥善的解決方法，必須從國民主權的探討著手。鑑於此一課題的重要性，以及國內相關研究的不足，與先進國家相較，顯然落後甚多，有待急起直追，爰進行本計畫的研究。

本計畫採用文獻分析法，從事憲法原理論、學說史及比較法的研究，並以社會科學的方法，對國民主權的運用進行動態探討。研究方法上，特別重視「理想」與「意識型態」的區別，以及強調「憲法解釋」與「憲法科學」的不同。

本計畫完成下列項目的探討：

(1) 國民主權原理

(2) 國家與國民主權

(3) 國民主權與民主政治

(4) 我國國民主權原理的實踐

研究結果顯示，「人民主權」為當代主權論的主流。為落實「人民主權」，首先必須釐清國家定位與走向；必要時，應藉制憲權的發動，展現主權的存在與機能。就平時的憲政運作而言，建立半直接民主制，亦即一方面維持代表制度，另一方面引進公民投票等機制，確保國民有直接介入立法及其他國政的機會，係現代「人民主權」趨勢，並為我國亟須改進之處。

Sovereignty is a basic topic in the study of constitutional law, which also plays a crucial role as far as the original theory, the theory of governing institute, and human-right theory are concerned. Modern constitutionalism conforms to the principle of popular sovereignty, and treats it equally important to the protection of human rights. The Taiwan Constitution is no exception, it stipulates, in Article II, that "Sovereignty belongs to citizen as a whole."

The meaning of popular sovereignty, however, is quite complex, which presents itself differently and faces different challenge under different circumstance and in different time. As a result, it is imperative to understand the original meaning of popular sovereignty and to comprehend its historical development and current

trend.

Taiwan is currently undergoing a constitutional reform and the primary issue it encounters is national identity. Moreover, institutional choices and problems occurred in practice have a close tie to popular sovereignty. To find a proper solution must begin with an inquiry into popular sovereignty. With a view to the importance of this topic and the inadequacy of related research in Taiwan, comparing to more advanced countries, it is urgent to undertake such a research and to catch up with those more advanced countries. This research project employs the method of documentary analysis to conduct a study based on constitutional original theories, theoretical development, and comparative law. In addition, the method of social science is used to inquire into the dynamic practices of popular sovereignty. In terms of methodology, this research project places emphasis on the distinctions between “deal” and “ideology” between “constitutional interpretation” and “constitutional science.”

This project is, within one year period, intended to accomplish the following research tasks:

1. an inquiry into the principle of popular sovereignty;
2. an inquiry into state and popular sovereignty;
3. an inquiry into popular sovereignty and democracy; and
4. an inquiry into the practices of popular sovereignty in Taiwan.

The results appear that popular sovereignty is the theoretical mainstream of modern sovereignty

thinking. In order to realize popular sovereignty, one must define where the state is situated, and allow popular sovereignty to take its own course by means of employing the power of constitution making if necessary. In terms of ordinary constitutional practices, it is desired to establish a semi-democratic system, i.e., a system that maintains a system of representation while introducing the mechanism of referendum, so that people can access to the legislative process and the exercise of other national powers. This is the theoretical mainstream of modern sovereignty thinking and a direction our country should approach.

二、計畫緣由與目的

主權為憲法學的基本課題，在原理論、統治機構論及人權論上，皆扮演重要角色。近代立憲主義揭櫫國民主權原理，將國民主權及人權保障並列，置於憲法的核心部分。我國現行憲法亦不例外，於第二條明定「主權屬於國民全體」。

但是，國民主權的意義相當複雜，在不同時空下，呈現不同的風貌，並面臨不同的挑戰。因此，理解國民主權的本來意義，掌握其歷史流變及現代趨勢，殊屬必要。例如，在法國大革命時期，即有「國民主權」與「人民主權」之爭，二者有何異同，應予釐清。當代國民國家（nation state）動搖，出現「市民主權」論，更對國民主權造成衝擊，影響國民主權的構造與運用，亦不容忽視。

國民主權原本與國家主權相輔相成，並與制憲權構成一體的兩面。近來由於國際社會的變化，以及國家內部的多元性發展，使得國家呈現相對化現象，連帶導致國民主權的變形與變質。此一動態明顯牽涉民主政治的變革，成為現代憲法學關心的對象。

基本上，民主政治為國民主權的必然

歸結，惟民主政治的類型不一而足，在直接民主制、間接民主制與半直接民主制之間，如何抉擇，皆與國民主權原理的認知密切關連。只有從國民主權原理切入，方能作成適切的評估與選擇。

我國當前進行憲政改革，首遇國家定位問題，而且在推動民主化過程，遭逢制度的選擇及運作問題。如前所述，此等問題皆與國民主權原理息息相關，為找出妥善的解決方法，必須從國民主權的探討著手。鑑於此一課題的重要性，以及國內相關研究的不足，與先進國家相較，顯然落後甚多，爰進行本計畫的研究

三、結果與討論

本計畫完成下列項目的探討：

- (一) 國民主權原理
 - 1. 主權論的分析視角
 - 2. 「國民主權」與「人民主權」
 - 3. 市民主權論的形成與發展
 - 4. 國民主權的現代課題
- (二) 國家與國民主權
 - 1. 國家主權與國民主權
 - 2. 國民主權與制憲權
 - 3. 國民主權與國際社會
 - 4. 多元社會中的國民主權
- (三) 國民主權與民主政治
 - 1. 國民主權與民主類型論
 - 2. 直接民主制、間接民主(代表)制與半直接民主制
 - 3. 議會、選舉制度與代表的原理
 - 4. 半直接民主制的構想與設計
- (四) 我國國民主權原理的實踐
 - 1. 國民主權具體化的過程與問題
 - 2. 展望

研究結果顯示，「人民主權」為當代主權論的主流。為落實「人民主權」，首先必須釐清國家定位與走向；必要時，應藉制憲權的發動，展現主權的存在與機能。就平時的憲政運作而言，建立半直接民主制，亦即一方面維持代表制度，另一方面引進公民投票等機制，確保國民有直接介

入立法及其他國政的機會，係現代「人民主權」趨勢，並為我國亟須改進之處。

四、計畫成果自評

本計畫的貢獻，可從學術及實務兩方面言之。在學術方面，國民主權為憲法學的重要理論，以及永遠的課題，但國內有關研究相當欠缺，可謂亟待開發的領域。在此情況下，本計畫具補白的作用，有助於國內憲法學的發展。在實務方面，我國近年來推動憲政改革，面臨諸多瓶頸，其中一大癥結，在於國民主權原理的認識與實踐之偏差。本研究的結果，釐清各項制度與運作的問題，並提出解決的方向與途徑，促進憲政的健全發展。不過，國民主權要落實，最終仍繫於朝野政黨及全體國民的決心與毅力。

五、參考文獻

(一) 中文文獻

王泰升，〈台灣歷史上的主權問題〉，月旦法學雜誌 9 期，民國 85 年 1 月，P. 4-13。

李鴻禧，〈國家主權與國際社會淺說〉，月旦法學雜誌 20 期，民國 86 年 1 月，P. 12-21。

城仲模，〈總統直選與憲政發展〉，理論與政策 38 期，民國 85 年 3 月，P. 3-19。

許介鱗，〈日本新選舉制度對民主政治的影響〉，研考雙週刊 197 期，民 86 年，P. 42-48。

許志雄，〈國民主權〉，月旦法學雜誌 45 期，民 88 年，P. 103-108。

許志雄，〈主權論的歷史軌跡〉，月旦法學雜誌 20 期，民 86 年，P. 22-30。

許志雄，〈國民與主權〉，月旦法學雜誌 3 期，民國 84 年 7 月，P. 49-50

許志雄，〈總統直選的民主效用〉，月旦

法學雜誌 12 期，民 85 年，P.59-61。
楊永明，〈民主主權：主權理論新取向與台灣之實踐〉，理論與政策 38 期，民國 85 年 3 月，P. 20-33。

葉俊榮，〈九七憲改與台灣憲法變遷的模式〉，國立台灣大學法學論叢，民國 87 年 1 月，P. 7-47。

蔡宗珍，〈國民主權於憲政國家之理論結構〉，月旦法學雜誌 20 期，民 86 年，P.30-39。

蔡茂寅，〈主權與地方自治〉，月旦法學雜誌 20 期，民 86，P.36-46。

陳慈陽，〈憲法規範性與憲政現實性〉，台北：漢蘆出版，1997 年。

（二）日文文獻

大石真，〈〈立憲民主制〉〉，東京：信山社，1996 年。

大西芳雄，〈嶄民主腺及概念〉，立命館法學 114 號，1974 年。

中村哲，〈主權--嶄民主腺及意味--〉，法律時報 30 卷 1 號，1958 年。

中村浩爾，〈〈現代民主主義午多數決原理〉〉，東京：法律文化社，1992 年。

井上茂，〈戰後及“主腺論爭”〉，法喀本立瓜才 38 號，1959 年。

有倉遼吉，〈〈嶄民主腺午天皇制〉〉，東京：三省堂，1980 年。

長谷部恭男，〈權力尺及懷疑〉，東京：日本評論社，1991 年。

高見勝利，〈岐路卞凶勾犯兵弁仿扑才〉，斥互伉玄 1089 期。

佐藤幸治，〈日本嶄憲法及中及「主腺」午「人腺」〉，法喀本立瓜才 401 期，1988 年。

假部信喜，〈〈憲法午議萃制〉〉，東京大學出版會，1971 年

假部信喜，〈〈近代憲法原理及展開〉〉，東京：東京大學出版會，1976 年。

杉原泰雄，〈〈主腺午自由及現代的課題〉〉，東京：勁草書房，1994 年。

和田進，〈〈嶄民代表原理午選舉制度〉〉，東京：法律文化社，1995 年。

宮澤俊義，〈〈憲法及原理〉〉，東京：岩波書店，1967 年。

高橋和之，〈〈嶄民內閣制及理念午運用〉〉，東京：有斐閣，1994 年。

渡邊良二，〈〈近代憲法卞云竹月主腺午代表〉〉東京：法律文化社，1988 年。

齋藤心方，〈〈白仿件旦革命及憲法原理〉〉，東京：日本評論社，1990 年。

野村敬造，〈〈國家主腺午代表及原理〉〉，〈〈現代法 2〉〉，東京：岩波書店，1965 年。

影山日出彌，〈〈社會主義嶄家卞云竹月嶄家主腺〉〉，公法研究 33 號，1971 年。

〈主腺論〉，法律時報 41 卷 5 號，1969 年。

越路正己，〈〈21 世紀及主腺、人腺云方太民族自決腺〉〉，東京：未來社，1998 年。

口陽一，〈〈白仿件旦革命憲法卞云竹月主腺思想〉〉，同志社法學 45 號，1957 年。

（三）英文文獻

Alexander M. Bickel, *The Least Dangerous Branch: The Supreme Court at the Bar of Politics*, *Bobbs-Merrill*, 1962.

Arend Lijphart, *Democracies*, *Yale University*, 1984.

Douglas Greenberg, *Constitutionalism & Democracies*, *Oxford University*, 1993.

Jan-Erik Lane, *Constitutions and Political Theory*, *Manchester University*, 1996.

Larry Alexander, *Constitutionalism*, *Cambridge University*, 1998.

Richard Bellamy, Dario Castiglione, *Constitutionalism in Transformation*, *The Political Studies Association*, 1996.